

##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進修推廣處推廣教育中心研習課程費用優惠標準

本校 109 年 10 月 28 日第 180 次行政會議通過

資格	優惠方式	繳驗證件
本校榮退教職員工	1. 免收報名費。 2. 學費 6 折	由本校核對教職員名錄
本校在職教職員工 (含附小)	1. 免收報名費。 2. 學費 7 折。	服務證
本校在職教職員工眷屬	1. 免收報名費。 2. 學費 8 折。	相關身分證明文件，如戶口名簿 (限配偶及三親等內親屬)
本校在校學生 (含附小生)	1. 免收報名費。 2. 學費 8 折。	學生證
本校畢業校友	1. 免收報名費。 2. 學費 9 折。	校友證或畢業證書
曾修習本校推廣教育課程之 舊學員	1. 免收報名費。 2. 學費 9 折。	無(報名系統自動查驗)
65 歲以上之銀髮族	1. 免收報名費。 2. 學費 8 折。	身分證明文件
團體報名 1. 2-5 人 2. 6-9 人 3. 10 人以上	免收報名費 1. 學費 9 折(2-5 人) 2. 學費 85 折(6-9 人) 3. 學費 8 折(10 人以上)	依本校推廣課程報名系統「團報」 程序辦理
低收入戶	免收報名費、學費	縣(市)政府、區公所核發有效之 證明文件
中低收入戶	免收報名費、學費 5 折	縣(市)政府、區公所核發有效之 證明文件
臥龍里、群賢里、虎嘯里及 龍淵里里民	免收報名費	相關身分證明文件

### 備註：

- 1、以上為本中心推廣教育班身分優惠類別總說明。本中心有權視課程性質、成本組成等因素調整適用項目，並預先於招生網頁公告，學員報名即視為同意。
- 2、會員註冊時請上傳有效證明文件，並主動來電或來信通知本中心審核身分後，始具有優惠資格。會員優惠身分異動，亦請主動來電或來信通知本中心審核身分。
- 3、若報名時，未告知具優惠身份或證明文件不全者，恕不給予折扣優惠；不接受事後補證，學員亦不得在報名繳費後要求退還差額。
- 4、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學員如欲報名，需達最低開班人數及授課教師同意後始得報名，外加名額，每班低收或中低收入學員至多 1 名。如有 2 名以上相同資格學員報名時，以本校鄰近臥龍里、群賢里、虎嘯里及龍淵里里民優先錄取。同一期別，至多以報名一班次為

限。